

缔约国大会

Distr.: General
1 November 200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四届会议

海牙

2005年11月28日至12月3日

预算和财务委员会关于其第五届会议工作的报告

更正¹

1. 第3页的目录中附件一节：

在“V. 摊款缴纳状况”之后插入单独新的一行“VI. 为第二个审判室供资”。

2. 第18页的第77段，在倒数第二句的结尾处：

插入脚注4 bis：“也参见附件 VI。”

--- 0 ---

¹ 更正1（ICC-ASP/4/27/Corr.1号文件）只有英文本，其中的更正反映在ICC-ASP/4/27号文件的所有其他语文文本中。